

附件 1:

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美术类专业 省统考考试说明

一、考试科目及内容

美术类专业省统考考试科目为素描、速写、色彩三科。每科满分为 100 分；总分 300 分。

1. 速写：人物动态、人物动态组合、人物与场景组合；
2. 素描：人物头像、人物带手半身像、石膏像、静物；
3. 色彩：静物组合、风景。

二、考试形式与要求

1. 写生；
2. 表现由考场提供的图片或相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；
3. 默写文字材料所描述的内容。

要求构图完整、饱满、合理、协调，技法熟练，线条疏密适当、流畅，具有较好的质感、量感与空间感，色感良好，色调鲜明，色彩关系准确，谐调生动，有较强的艺术表现力。

三、考试时间及地点

日期 \ 时间	上午	下午
	2019 年 12 月 15 日	速写 8:30-9:00 素描 9:00-12:00

考试地点设在各省辖市和省直管县（市）招办所在地，具体由市（县区）招办通知。

四、考场规则

1. 考生凭身份证和专业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，并须接受金属探测器检查和身份验证（身份证识别、指纹识别、照相）。

2. 开考前 30 分钟（首场考试开考前 40 分钟）预备铃响后，开始入场，15 分钟内入场完毕。考生入场后不得离开考场，直至本场考试结束。开考 15 分钟后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点。

3. 考生入场后，对号入座，将身份证、专业准考证放在课桌靠走道一侧的上角，以便核验。

4. 考生入场只能携带必备的画板或画夹、小画凳或小马扎（长宽高均不得大于 35cm）及相关的绘画工具和文具，不得携带画架、书报、资料。严禁携带各种无线通讯工具、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以及手表或其他计时工具、涂改液、修正带等非考试必需物品进入考场。

5. 速写、素描两科为同场考试，中间不休息。

6. 考生必须使用考点统一提供的答题纸；速写、素描只能使用铅笔、炭笔作为表现工具，色彩只能使用水粉或水彩颜料。

7. 速写、素描、色彩三科答题纸答题部分规格：32cm×30cm。

8. 考生须在题目所指示的答题卡区域内作答，超出答题区的答案无效，严禁在答题纸上做任何标记或在卷面上喷洒定画液体。

9. 开考信号发出后才能开始作答，考试终了信号发出后停止作答，并根据监考员指令依次退出考场，不准在考场逗留，不准将答题纸、试题带出考场。

10. 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，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

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准交换试题、答题纸，不准自行传递文具、用品等。

11. 考生必须自觉服从监考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秩序。如不遵守考场纪律，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及有关规定处理，并记入考生诚信电子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由考点或县（市、区）招办移送当地公安机关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（修正案九）及有关法规进行处理。

12. 艺术类专业省统考和校考均属于国家教育考试的组成部分，均属于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。对在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中有作弊行为的考生，不仅取消其艺术类专业招生的报名、考试和录取资格，而且取消其当年高考报名、考试和录取资格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3年内暂停参加各类国家教育考试的处理。